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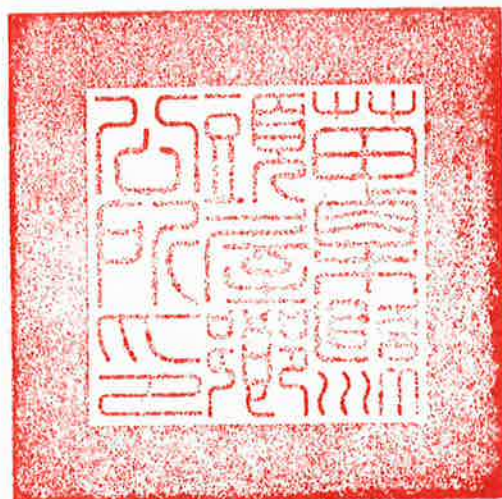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頭屋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頭鄉社福字第1120027116A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制定「苗栗縣頭屋鄉婦女生育津貼發給自治條例」。

依據：

一、地方制度法第32條規定。

二、苗栗縣頭屋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3次臨時會議決議通過
(112年7月21日頭鄉代22會字第1120000436號函)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主管機關:苗栗縣頭屋鄉公所。

二、公告訂定:「苗栗縣頭屋鄉婦女生育津貼發給自治條例」。

三、施行日期: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施行。

鄉長徐鑫榮